

雨落花溪弄

杨学艺

显得迟钝多了，只为那浓淡不一润润的湿绿神秘。屋角处突然转出个穿着蓝色雨衣的小男孩，伸出白嫩的双手，去接从瓦檐下吊成白色水线的雨水，闪着一双乌黑的眼眸，仰脸在寻找着水线的悬挂点，纯真无暇的表情，让你在这古色古香的弄堂里，有了遭遇神仙童子的感觉。如果不是后面几把伞下传过来的说话声，你真会以为炼丹童子偷偷溜出来了，寻找属于自己的欢乐。

雨是任性的孩子，他下起来的阵势，有时真的不管不顾。他大胆恣意，从各个方向飘洒。有时候你擎着伞，他也会从伞的边缘闹着性子惹你，你的肩膀上会有湿痕显露，脚下就更不必说了。花溪弄大多都是石板路，落雨后，难免在某些坑洼或石茬处出现积水，你的鞋面打湿了，脚下却有意无意地踩出一种韵律，轻巧地跨过所有的水洼，潜意识产生一种童趣，给你一个人走在雨中特有的享受。

临街的各个店铺里，飘散出特有的饭菜香，如果这时候收起伞，猫腰钻进一家小店，吃上一碗热乎乎的米糊或糍粑，咂巴着被辣味刺激过的嘴唇，浑身上下都会有一股热气在释放，那种爽快立刻打消你所有的抑郁和消沉，不自觉地产生一种唱起来的情绪，在雨地里潇洒走一回。

正街的大画室里，布展着大小不一的画作，每一张都透露出作者品性的独特。

布局或密或疏，用墨或浓或淡，意境或近或远，着色或轻或重，无一不显示作者的功力和水平。葡萄逼真，山水情浓，牡丹热烈，荷花纯净。不同风格的画作自成一体，各有千秋。看着这些渗透着灵魂品质的作品，你早就忘记了外面的雨，仿佛置身于一个艺术的宝殿，享受着艺术之神的光辉沐浴。

置身于花溪弄的氛围里，你会乐不思蜀的感觉。每一条巷弄，都会让你产生冒雨走进去的冲动，转过这个街角会有一丛绿竹，穿过那个小巷会有一挂葡萄架搭起的凉棚，一个小红门里，一条清亮的溪流顺着青石板把你带进曲径通幽的别墅庭院。虽然带不来什么惊讶，但总有一种新鲜，从各个拐弯处、院墙下、小溪旁层出不穷。窗台下的花圃里，这个季节，会从石缝里冒出几朵零碎的喇叭花来，那种感觉好比偶遇初恋，一种怯怯的悸动，让你不由自主地流连忘返。

古玩在这里应该算是合时宜的物品，因为在花溪弄里本来就有一条来宝巷。巷子口就开了一家古玩店。店主可是个诗人，他叫唐永智，笔名唐伯老。大家习惯叫他老唐，其实他并不老，和我年一年二的岁数。店里各种藏品琳琅满目，可以说他收藏的品类众多。最主要的是，古玩的交易几乎全是通过他这里和其他几家店主互通信息，

并通过其他散户的穿梭促成交易。雨从十月一就开始下，他的店铺里每天都有几个朋友围坐在一起，很快就有了打造古玩一条街的计划。雨渐渐停了，巷子里的几间房屋很快就腾了出来，早有“玩友”物色上了这些房屋，大家眼热着这条街兴隆起来。

说这个季节的溪水特别清亮是有很多理由的，雨水的加注就是一条。每当雨大起来的时候，一条条雨柱砸出来的水涡，稠稠的像布满了一地的银色花朵，闪烁着悠悠的光。而这时另有一种别致的光景，是那些落在溪底黄色椭圆形窄长的叶子，有意无意地飘落在水底，你会以为是一尾一尾的小金鱼在水底快乐地游戏。如果再想象一下，这些水底金黄的片状物，是不是孔雀羽翼上的纹路在水波里闪烁，如俊鸟开屏一样醉人。

秋雨下起来是比较烦人的，今年的雨特别多。如果雨稍有停住，花溪弄里的人流就会一拨一拨地涌来，特别是傍晚的时候。亮化后的主街，满天星的灯网把整个街巷打扮得特别亮丽，难怪很多观男俊女都拿着手机在拍抖音。而最为吸引人的是散开的国医馆里，总有几位书画家在泼墨运笔，挥毫疾书，围观者络绎不绝，掌声此起彼伏，把被雨浇湿的冷寂一下子冲得无影无踪。热闹的氛围从这个中心点辐射开来，整个花溪弄热闹起来。

两年，是很短的一个节点；两年，大抵不至于重塑一个人的“风骨”；两年，也不会让一个人从此变成另一个人……但正是在北司村驻村的这两年，我背靠山河，走过秦岭山村中每一个角落，听遍了每一个清晨、黑夜里叫不上名来的山林野兽的呼喊；我越过山脊，看到了自然赋予生命的万千景象；我历经四季轮转，感知到了山里决然的冷峻和忽至的温暖。这是生命羁旅的一种过渡性场域，这更是日常生活乡民情感不同向度流变的一个真实性所在，也是各种助农、惠农政策辐射边界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静默地坐于房间里，才能够更加理性地“眺望”两年来商州到北司这条不知道走了多少遍的路。闭目回想，眼帘里所达之处皆是沿路乡民们在集市升旗起、浮泛出的人间至味烟火气，叫卖声、孩童的啼闹声、忽然而过的汽笛声以及偶有传来的父母训斥孩子胡乱穿行的吼叫声……不知多少次，总是喜欢在人声鼎沸的“闹市”，看着老少乡亲们为一个把块钱你一句我一句地讲价，偶有的“流浪汉”也会被好心的店家叫进门里，吃上一碗热气腾腾的面。生活很实际，良善也没有大小区分，在乡下这样淳朴善良的人也不在少数，这便是“乡土中国”的乡亲——有我一口吃的定有你一口喝的。

说起三要镇北司村，那远近闻名的“网红套馍”，大多数人一定听说过其美名。大铁锅里翻滚的汤汁，肥而不腻的嫩羊肉以及老板炼制而成凝脂般的羊油，没走到跟前，扑面而来的香气就会令你走不动道，不由得坐在小板凳上就着大蒜，美美地啜上一碗“三要套馍”。每年四五月份，就到了北司西瓜丰收的季节，国道围挡两旁，乡民临时搭起的不同风格的售卖点，总是吸引着南来北往的游客，或是圪蹴着吃几块，或是成个成个地往车上搬。北司大棚光伏发电板下自留地种植的各类圣女果、水果西红柿，更是远销省内外。不同品种的圣女果，咬一口，顿时席卷的糖分和崩裂而出的果汁，令人好不清爽，尤其是那孤傲的“黑色玫瑰”，更是不一样的味觉体验。

闲暇时，沿着潘沟组的小道漫步而行，一路领略不同的风景。在乡亲住房门口的檐架上，不同庄稼整整齐齐地晾晒着，看到路过的乡亲眼中羡慕的神情，你就知道，这一定是一户“庆余年”的丰收之家。秋日里的树叶在秋风的裹挟下飘落，漫步在尽是泥土味、瓜果甜的路上，这是一种被幸福填满的洋洋得意的境界，与自然的融通，即便当下你是多么不愉快，都会被瞬间治愈，毕竟，去有风的地方，有时候，生命可以到达一种豁然和我。走到半沟组，随意路过一户农家，不管到了哪家门口，你都会听到：“小伙子，来家里吃饭么……”沿声而寻，你便见到在场院挑拣玉米的慈祥老奶奶笑盈盈地看着你，或许她也不认识你是谁，只是入户民情调研时间只能选在当地农户在家做饭的时候，因为只有这个时间点，勤劳的庄稼人才会歇息片刻，端着洋瓷碗、圪蹴在房檐下与你拉家常、谈收入、说说美好生活。

圆于工作岗位的分工，驻村这两年始终未能真正做到用脚步丈量北司村每一片土地。常常是入户调查，谈的都是平平淡淡的家长里短，可村民将我一个小小的举动温存于心底当作莫大的善念，对我的每一次到访总是穷尽最大的热情和真诚。离村的那天，委托村委会干部向我的四户帮扶户送去微薄慰问金，不敢亲至，不能亲口道一句“再见”，看不得那一双双被星星填满的眼睛和永远挂着微笑的面庞，决然地说上一句别离。

为期两年的驻村工作生活画上句号。别离北司后的这十多天中，忙碌之余，我总想到在北司村与村民朝夕相处时的温情时光。或许还会有那么一天，我在北司的场院里，依旧不管不顾地放肆大笑，依然行走在追逐光亮的每一个角落，蹲下去逗逗狗，进一户门闲谈，日复一日的生活升腾起扑面而来的热气与渴望。

我的北司村

潘靖王



这个季节花溪弄最殷勤的访客是秋雨。我们把那么多的艺术精华收拢到花溪弄的百花溪、花千集、花满蹊的各个展厅里，如同在溪流畔建起了一座座暖房，书画家们犹如一个个园艺师，在各自的苗圃里，培育着万紫千红、仪态万千的艺术之苗。雨像是故意难为着每一位来花溪弄走一走的游客，时不时地裹着一身湿冷，漫卷着花溪弄的每个檐下、石畔、草丛、树叶，湿漉漉的感觉，总是那么自然地贴敷在每一处的视野里，把秋雨的缠绵悱恻渗透在凄冷哀怨的古琴声里。让人心情也变得沉静，悠远而厚重。

青石板上的水花，溅开的那一瞬间，圆圆的样子，像一枚枚铜钱古币散落下来，在这古色古香的弄堂里，营造了一种通透神秘的氛围。一段木栈道的尽头，突然闪出一堵盖着青瓦的院墙，镶嵌在白色墙体上的圆门，把江南庭院的味道，弥散在平常的日子里。雨中的每一柄伞，只要是在溪畔出现，无一不显示出袅袅婷婷的神态。这时候你对颜色的敏感

黄河(外二首)

党继

黄河，黄河

太阳的影子扑进水里
嗞地一下跳了起来……

每滴水
都是烫的

丹江

时间
不存在了

跟着我的目光
往前走……

胡杨

脚下细细的沙子
就是等着你
捡起的梦

不要给我说什么岁月
我只认秋风

阅读人生

陈宏哲

我童年时正值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，那时农村人虽然解决了温饱问题，但生活依然贫困。上小学时，我先后在村里的仓库、祠堂读书，五年小学换了四个地方，几乎连像样的教室也没有，学校更没有课外书供学生读。

小学三年级时，小人书流行起来，我们称其为“娃娃本”。这种书每页上都配有一幅图画，图画旁边配有几行文字来解说画面内容。那时我们看着图画读着文字，不由自主地沉浸其中。依稀能记起读《雷锋》时，画面上的地主老太婆肥胖狰狞，左手戴着银镯子，面露凶光，就这样简单的一幅图画却把地主阶级的形象刻画得入木三分。我把一本小人书翻来覆去地读，甚至能把所有内容背下来。小人书在当年也非常难得，为了与同学交换着读，我缠着父亲给我买了一本《新儿女英雄传》的小人书，花了二角四分，那可是父母一天的劳动收入啊。后来，我把全班同学的小人书都换遍了，但自己再没有新的小人书来换，只好拿自家的水果换。当年我家老屋门前有两树桃子，快放暑假时，桃子成熟了，顶端裂开了一条细长的小口子，粉红色的果肉显露出来，闻起来香喷喷的，吃起来甜脆可口，同学们都非常眼馋我家的桃子，我就用三个桃子换一本小人书。就这样，我先后读了40多本小人书。

初中时，学校里没有图书室，有些同学手中有一两本小说，为了读人家的小说，我有时会低声下气地讨好人家，趁下课时翻几页。当时，金庸的《射雕英雄传》风靡全国，东邪西毒南帝北丐中神通，还有郭靖、黄蓉等都成了我们天天争论的焦点。我们4个好伙伴合伙凑钱买了一套《射雕英雄传》，争先恐后地读了起来，每天上学放学路上，我们一起讨论：欧阳锋、欧阳克如何坏？郭靖如何笨？黄蓉如何聪明？洪七公如何嘴馋……有时我们还会从原著中

找出事例进行辩论，在相互争论中，我们把《射雕英雄传》读得滚瓜烂熟，通透扎实。回想起来，这是我平生第一次与人谈论文学，这段经历无疑为我的人生积累了最宝贵的一笔财富。

在师范学校读书时，学校里有了专门的图书室和阅览室。开学后，学校为每个同学办理了借书证，但班里有几个同学并不喜欢读书，我就把他们的借书证借到手，一次借好几本书，天天埋头阅读，甚至熬夜读书。当年我读得最多的书是《红楼梦》，反反复复读了六遍，里面的经典名场面都能叙述下来。

后来，我成了一名小学教师，可以自由买书了。我买过许多本文学名著，订阅过许多报刊阅读，幻想着通过不断努力，自己一定会成为一名作家。但造化弄人，我至今也没有成为作家，却成为国内小学生语文报刊的撰稿人，作品在《语文报》等国内小学生报刊发表。这几年，随着科技的进步，我除了购买纸质书外，还借助媒体公众号、名家博客、微信读书等平台天天强化阅读，不断提升自己的文学素养。

有朋友说他只喜欢阅读纸质书，感觉阅读电子书像快餐没营养。其实平心而论，无论是阅读纸质书还是电子书，我们获得的阅读感受都是一样的。有了微信读书、掌阅读书等软件，自己想读的书基本上都能及时读到。我下载了1000多本电子书储存在手机里，自己仿佛拥有了一个移动小书屋。晚上睡不着觉的时候打开读，白天空闲的时候读，坐在车上读，等人的时候也可以读，这种无拘无束、不受限制的阅读方式我更喜欢。

感谢时代，感谢社会的不断进步，让我一辈子与书为伴，以阅读为乐，成为一个精神上富有的人。

商洛山

(总第2514期)
刊头摄影 全玉民

